

证券代码：000965

证券简称：天保基建

公告编号：2025-47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10月13日以书面文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并同时送达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5年10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全体董事侯海兴先生、尹琪女士、梁辰女士、郭力先生、严建伟女士、于海生先生、张昆先生共7人亲自出席了会议。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侯海兴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逐项表决，对会议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中的财务信息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同意继续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拟定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51 万元，包括出具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4 万元。上述费用共计 65 万元。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三、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五日